

# 2018年达州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执行情况的说明

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18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212494 万元，执行中调整为217494万元。2018年实际执行数为225460万元，为预算的 103.66%，超收 7966 万元，超收收入按照《预算法》规定全部补充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一、增值税预算数为57552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62385万元，为预算的108.40%，超收4833万元。营业税预算数为0，实际执行数为355万元，为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补缴以前年度的营业税收入。

二、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13793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5598万元，为预算的113.08%，超收1805万元。

三、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9115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9405万元，为预算的103.18%，超收290万元。

四、资源税预算数为11207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0085万元，为预算的89.99%。

五、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19516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21968万元，为预算的112.56%，超收2452万元。

六、房产税预算数为4014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4267万元，为预算的106.29%，超收253万元。

七、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为4018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4976万元，为预算的123.84%，超收958万元。

八、环境保护税预算数为0，实际执行数为1010万元，主要是年初预算编制时环境保护费改税尚未实施。

九、专项收入预算数为15310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7977万元，

为预算的117.42%，超收2667万元。

十、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算数为15858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0429万元，为预算的65.76%，主要是因为放管服改革影响。

十一、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13214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6227万元，为预算的47.13%，主要原因为上年加强国有资源（资产）使用管理后抬高了今年收入基数。

十二、政府住房基金收入预算数为8019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7336万元，为预算的91.48%。